

00 事業單位 函

受文單位：

發文日期： 年 月 日

發文號碼： 字第 號

附件：如說明二

主旨：檢送本公司與 OO 學校簽訂實習合作共 OO 位技術生之訓練契約書，請准予備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勞動基準法第八章第 65 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 技術生名冊及相關資料如附件。

公司名稱（蓋章）：

負責人（蓋章）：

公司統一編號：

公司地址：

公司電話：

本案承辦人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